

# 银行业开放与国家金融安全

王维安

(浙江大学 经济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27)

**摘要:**本文在总结入世一年多来我国银行业对外开放新进展的基础上,从金融开放度、金融竞争度、金融冲击度三方面理论与实证分析了银行业开放对国家金融安全的影响,并就银行业开放提出相应的金融安全策略。

**关键词:**银行业开放;金融竞争;金融安全

**中图分类号:**F8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9952(2003)12-0025-08

## 一、银行业开放的最新进展与现状

根据入世承诺,我国在银行业开放方面至今已出现了以下进展:(1)市场准入。根据国务院2001年公布的新的《外资金金融机构管理条例》,外资金金融机构在满足审慎性准入条件的前提下,可以在中国境内任何一个城市申请设立营业性机构。同时,取消人民币业务市场准入时对外资金融机构设定的业务规模数量指标,只规定申请人民币业务的外资金融机构须满足3个基本条件:在华开业3年、连续2年盈利和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审慎条件。(2)机构设置。2002年2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商业银行设立同城营业网点管理办法》,允许外资银行设立同城营业网点,审批条件与中资银行相同。将国内银行和外资银行一起作为使用对象,体现了WTO的国民待遇原则。但外资银行在中国还主要是单元制,跨省区设置分支机构尚有困难。(3)业务地域。2002年以来我国取消了对外资银行经营外汇业务的地域限制,外资银行经营人民币业务的城市从上海、深圳扩大到天津、大连、广州、珠海、青岛、南京、武汉9个城市。到2003年8月,允许经营人民币业务的外资银行已增至73家。(4)业务对象。外资银行经营外汇业务的客户限制在2002年初就已取消,亦即外资银行除了原先对外国客户可以提供外汇业务外,现在也可以向中国客户提供外汇业务。外资银行的人民币业务对象,目前还仅限于三资企业。按照承诺,入世后2年内允许外资银行向中国企业办理人民币业务。(5)机构数量与规模。入世第一年已受理4家外资银行在华设立分行的申请,批准了14家外资银行在华设立代表处。到2003年8月底,外资银行在华共有营业机构187家,其中外资银行分行154家,下设支行10家,外资法人机构16家,分支行及附属机构7家;外资银行总资产达437.36亿美元,其中人民币资产总额为599.32亿元<sup>①</sup>。(6)外资入股中资银行。外资银行参股渗入国内商业银行,是近年银行业对外开放的又一重要进展。尽管在入世承诺中没有提及外资参股国内银行的条件和比例,《外资参股国内商业银行管理办法》也正在制定之中,但外资参股、收购国内商业银行已拉开序幕<sup>②</sup>。

## 二、银行业开放对金融安全的影响分析

### 1. 银行业开放与金融开放度

收稿日期:2003-09-22

作者简介:王维安(1965—),男,浙江上虞人,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经济学博士。

银行业开放对金融安全的影响主要是外资银行大量进入以后引起的金融竞争、制度冲击和政策干扰(下文将对它们分析)。就一般而言,银行业的开放度越大,金融的竞争会更激烈,对金融制度与政策的冲击也会增大,因而金融风险也就越大。可是,从东南亚国家和地区的情况看,银行业开放的程度与银行机构的脆弱性呈负相关关系。银行业开放程度越高,银行机构质量就越高,其脆弱性反而越小。例如,新加坡、香港特区的银行业开放度较高(外资银行占银行总数的比例分别为0.63和0.83),银行机构质量较高(高盛评分分别为3.5和4.0,低于平均分数4.47),银行脆弱性也较小(高盛评分分别为8和7,小于平均分数13.6)。相反,银行业开放度越低,银行机构质量也越差,银行脆弱性就越高。例如,印度尼西亚和泰国银行业开放度较低(外资银行占银行总数的比例分别为0.17和0.48),银行机构质量较差(高盛评分分别为4.6和5.2,高于平均分数4.47),银行脆弱性也较大(高盛评分分别为15和22,高于平均分数13.6)<sup>⑤</sup>。其中的原因在于应当区分银行业开放过程中所处的阶段。在银行业开放的初始阶段,内资银行机构还未能适应开放所造成的竞争与冲击,或者说对这种来自外部的竞争与冲击还没来得及作出充分的准备,这时如果银行业的开放度过高,国内金融业的安全就会受到威胁。但到了开放的成熟期,由于经过了较长时期的优胜劣汰,生存下来的金融机构自然是质量较高、抗风险能力较好的机构。

银行业的开放度是衡量一国银行业对外开放程度的重要指标,可以用外资银行在华资产占银行体系总资产的比重来测量。以此来计算,近3年我国银行业的开放度如表1。从表1来看,近3年我国银行业开放度看似增大,但实际上没有多大的提高。入世的第一年(2002年)外资银行在华资产占银行体系总资产的比重反而从上年的2.4%下降到1.9%。但从全球来看,我国银行业的这种开放速度属于较快之列。许多发达国家虽然加入了WTO,签署了服务贸易条款,但迄今为止仍未对外资银行开放本币业务,并对外资银行实行地域限制。我国银行业开放度低于大部分新兴经济体的比例,但与相当一部分发达国家相近(见表2)。

表1 中国银行业的开放度

	2000	2001	2002
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数	191	190	181
在华资产总额(亿美元)	343	452	372
在华资产总额/银行总资产	2.0	2.4	1.9
在华人民币资产总额(亿元)	293	450	477
在华人民币资产总额/银行总资产	0.2	0.3	0.2

资料来源:《中国金融年鉴》2002年。2002年在华资产总额为6月末数,人民币资产总额为9月末数。

表2 银行业开放度的国际比较

国家或地区	开放度(%)	国家或地区	开放度(%)	国家或地区	开放度(%)
中国	1.9	哥伦比亚	5	巴西	30
泰国	2	印尼	16	马来西亚	6
墨西哥	2	新加坡	62	智利	25
委内瑞拉	2	中国台湾	9	阿根廷	10
俄罗斯	6	韩国	23	中国香港	69
美国	3	意大利	1	英国	19
澳大利亚	5	瑞士	1	德国	25
比利时	5	挪威	1	西班牙	31
加拿大	7	法国	8	新西兰	91

注:1. 某家银行50%以上的所有权属于外资,则该银行统计为外资银行。

2. 中国为2002年数据,其他国家或地区均为1995年数据。

资料来源:转引自米建国、李扬、黄金老:《中国银行业服务市场开放面临的挑战》,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调查研究报告》2001年第127号。

## 2. 银行业开放与金融竞争度

银行业开放影响金融安全的最主要方面是来自于外资银行的竞争。外资银行相对于中资银行而言,先天具有体制优势(不受政府干预)、规模优势(资金实力雄厚)、经营优势(自主创新)、管理优势(良好治理结构)、人才优势(高薪、高素质),这已足以构成对中资银行的竞争威胁。然而,由于政策原因,外资银行在中国市场上还享受“超国民待遇”(见表3)。正是这种优势和超国民待遇,外资银行在中国入世的一年多时间已显露出其强大的竞争力。从已发生的事例来看,外资银行一是利用中资银行不能提供的业务争取优质客户,如南京爱立信公司“倒戈”事件是外资银行利用中资银行无法满足的无追索权应收账款融资业务而竞争到一个优质客户,杭州“庆丰印染”事件是外资银行利用优于中资银行的结算业务而取得了大客户;二是外资银行利用银行中间服务收费的国际惯例而将小储户拒之门外,如花旗银行小额存款收费事件;三是外资银行利用外汇贷款可以结汇但中资银行不能的政策待遇,吸引了三资企业向外资银行贷款以套取利差,从而使自己的外汇贷款市场份额增加。由于竞争的加剧,银行业原有的垄断利润在竞争中逐渐被新进入者瓜分,致使金融利润率降低,影响国内银行的信心以及金融体系的稳定性。

表3 外资银行在中国市场上享受的“超国民待遇”

	中资银行	外资银行
税收待遇	营业税率为5%;所得税税率为33%;城建税及教育税附加(所得税的10%)。	营业税在特区可以得到不同程度的减免;所得税税率为15%;免征城建税及教育税附加
收费政策	不能对小额存款收费,也不得收取贷款管理费、承诺费之类的费用	可以对小额存款收费,也可以收取贷款管理费、承诺费之类的费用
同业借款规定	除不超过4个月同业拆借外,不能同业借款	除不超过4个月同业拆借外,还可向中资银行筹措为期1年以上的同业借款
会计政策	遵循中国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遵循各银行母国会计制度
外汇贷款结汇管理	外汇贷款不得结汇	外汇贷款可以结汇

资料来源:根据相关信息整理。

金融竞争一般用市场份额和行业集中度两个指标来反映。首先计算市场份额,我们选取资产总额、存款总额、贷款总额和利润总额这4个指标对各种类型的银行进行分析(见表4)。可以看到,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在资产总额、存款总额、贷款总额、利润总额竞争中占绝对优势,而外资银行所占市场份额都很小。其次本文选用行业集中率指数( $CR_n$ )和赫芬达指数(HHI)测算中国银行业竞争度<sup>①</sup>。从表5反映的情况来看,这两个指数2001年比2000年均有所下降,表明国内商业银行的竞争增强。不过,通过与金融业发达国家银行业的竞争度比较,我国 $CR_n$ 和HHI仍然较高,竞争明显具有寡头垄断特征。

表4 中国商业银行业务规模与市场份额(止2001年末)

单位:亿元, %

	资产总额 (%)	存款总额 (%)	贷款总额 (%)	利润总额 (%)
国有独资商业银行	122 077 77.06	97 363 80.68	7 0578 81.25	149 55.19
股份制商业银行	23 865 15.07	15 861 13.14	10 491 12.08	81 30.00
城市商业银行	8 730 5.51	6 817 5.65	4 258 4.90	24 8.89
外资银行	3 736 2.36	641 0.53	1 539 1.77	16 5.93
总计	158 408 100.00	120 682 100.00	86 866 100.00	270 100.00

资料来源:《2002年中国金融年鉴》。

上述情况表明,随着外资银行的进入,我国银行业的竞争程度虽有所增强,但由于其市场份额还很小,四大国有银行寡头垄断竞争特征明显,所以总体上来说,外资银行的进入对我国银行业的竞争冲击不大。当然,仅就外汇市场而言,外资银行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国际结算的市场份额目前已分别占到10%、25%、40%左右,由此产生的这一领域的竞争力不可小视。

这里还涉及到一个问题,即:外资银行进入带来的金融竞争程度加剧是否一定会影响到内资银行的安全?“狼来了”是这一问题的通常答案,但也有“鲶鱼效应”之说。那么,银行业开放导致的外资银行准入究竟是对国内银行起到一种“鲶鱼效应”还是落入“破窗理论”?我认为,问题的答案取决于国内银行的风险度。如果国内银行本身已积累了很高的风险,基础脆弱,那么面对强大的外资银行的竞争与挑战,自然是不堪一击;但如果国内银行自身稳健,遇到前来挑战的外资银行反而进一步激活。可是,我们现在的状况却是前者。目前,国内银行(主要是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的风险状况集中体现在两方面:一是资产质量低下,但资本充足率和呆账准备金计提不足。如表6,4家银行的不良贷款比例虽有一定百分点的下降,但比例仍高达20%上下。而每年提取的呆账准备金有限,工商银行在2001年和2002年都未达到财政部计提标准。4家银行的准备金覆盖率更低,最高的中国银行也只有20%左右,而国外商业银行这一比例一般在50%~60%。除中国银行外,其余3家银行都未能达到资本充足要求。二是盈利能力下降。2002年各大银行的资产利润率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与美国、日本、欧洲等国家的大银行比有很大差距。从银行安全性来看,4家国有银行的风险度较高。

表5 中国银行业竞争度

	集中度指数(CRN)n=4		赫芬达指数(HHI)	
	2000年	2001年	2000年	2001年
资产总额	0.7987	0.7987	0.1719	0.1639
存款总额	0.8375	0.8375	0.1913	0.1810
贷款总额	0.8334	0.8334	0.1914	0.1852
利润总额	0.6574	0.6574	0.1852	0.1199

资料来源:《中国金融年鉴》(2001、2002年)。

表6 国有商业银行风险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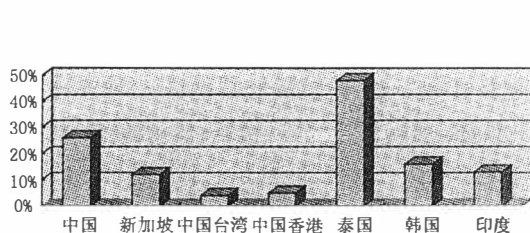
		工商银行		农业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2001	2002	2001	2002	2001	2002	2001	2002
盈利性	资产利润率	0.134	0.130	0.045	NA	0.102	0.082	0.188	0.139
	净资产收益率	3.04	3.47	0.86	NA	3.76	4.31	4.81	4.01
安全性指标	资本充足率	5.76	5.54	1.44	1.44	8.30	8.15	6.88	6.91
	不良贷款比	29.78	25.69	NA	NA	27.51	22.49	19.21	15.17
	呆账准备金比例	0.66	0.86	NA	NA	1.36	1.42	1.25	0.87
	准备金覆盖率	2.20	3.37	NA	NA	16.80	22.09	6.55	5.78

注:资产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均按税后净利润计算,不良贷款按五级分类法统计,准备金覆盖率即呆账准备金占不良贷款的比率。

资料来源:各银行年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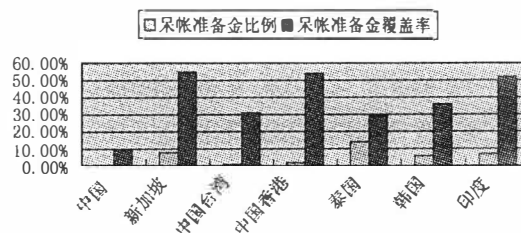
### 3. 银行业开放与金融冲击度

(1)制度冲击。从表面上看,银行业开放仅仅是银行服务的开放,但实际上是一种制度性的开放。国内计划金融制度面对西方市场金融制度的冲击,必将引起国内制度性的急剧变革。在这当中,冲击最为集中的一是国内现行的金融分业经营、分业管理制度,二是利率管制和汇率管制制度,三是国有银行产权制度。这种由开放带来的制度冲击不同于过去国内的制度改革。国内金融体制改革我们是主动的,是可以摸着石头过河的,而开放带来的制度冲击我们是被动的,是没有石头可摸的。前者是诱致性的制度变迁,后者则是强制性的制度变迁。我们的改革进行了20多年,还远没有将计划金融制度转向市场金融制度,而开放带来的制度冲击将可能在短时期内彻底转变计划金融制度。如果说加入WTO我们承诺的仅仅是金融服务业的开放,但这种



资料来源:各银行年报、CEIC。

图1 亚洲部分国家和地区  
不良贷款比例比较



资料来源:各银行年报、CEIC。

图2 亚洲部分国家和地区呆账准备金  
计提比例和准备金覆盖率比较

开放带来的制度冲击最终将可能使金融开放向着更纵深的方向发展,而且还不论我们是否愿意。我个人认为,银行业开放对金融安全的影响最担忧的就是对制度的冲击。因为这种冲击,控制不好,立即就表现为金融制度的动荡,造成系统性的金融制度危机。

(2)政策冲击。银行业开放还将通过干扰货币政策降低国内货币政策的有效性影响金融安全,这主要体现在:第一,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发生变化,政策控制力减弱。货币政策的实施需要通过银行传导才能对实体经济起作用。外资银行作为国内金融市场和国际金融市场的联结点,货币政策对外资银行的控制能力要弱一些,外资银行的资金来源主要来自国外金融市场,它们受利率管制、窗口指导信贷政策等货币政策的约束很小。当国内货币政策的意图发生变动时,它们会通过转向国外市场加以规避。这必然会弱化货币政策效应。第二,货币政策中间目标失真。目前,外资银行存款尚未计入我国货币供应量,这在当前仍以  $M_1$ 、 $M_2$  为中介目标的情况下,外资银行业务量的扩大,会导致货币政策中间目标的偏差增大。第三,部分货币政策工具的效率有所减弱。目前中国主要的货币政策工具有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存款准备金、再贷款、再贴现等。银行业开放除了有助于增强中央银行公开市场操作工具的效果外,对其他货币政策工具都有抵消作用。首先是利率。外资银行外汇贷款利率完全不受中央银行管制,外资银行市场份额的增加实际上意味着不受利率管制的金融业务量增大。结果必然会减弱中央银行利率管理的有效性。其次是存款准备金。外资银行在中国境内的贷款受其存款来源的制约比较小,它们既有从国际金融市场融通外汇资金的优势,同时也能够方便地从国内银行获得人民币资金。由于同业资金不要求缴存存款准备金,因此,外资银行的发展将削弱准备金制度的有效性。三是再贷款、再贴现。这些政策工具对国内银行业的资金支持具有积极作用,但外资银行不是调控对象。银行业开放意味着再贷款、再贴现工具传导的范围和程度相对缩小。

综上所述,银行业的开放对金融安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金融开放度。随着我国金融改革与开放的深入,以金融相关率表示的经济金融化程度不断提高,金融运行状况、金融的风险度与国家经济安全的相关性也正在日益提高。目前我国的金融开放尚处于起步阶段,银行开放还只是表现为金融服务业的初步开放,所以总体上开放度还不高,由此对国家经济安全的影响还不显著。二是金融竞争度。外资银行凭借其强大的竞争优势与在华的“超国民待遇”,已在某些方面特别是在外币存贷款和国际结算业务方面对中资银行构成较大威胁。但总体上看,由于外资银行市场份额还很小,短期内难以改变四大国有银行寡头垄断竞争的局面,所以外资银行的进入对我国银行业的业务竞争冲击不大。三是金融冲击度。银行业的开放通过影响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中间目标、政策工具效用等,加大货币政策的调控难度,降低货币政策的有效性。当然,这种影响目前也是初步的。相对地,银行业开放对现行我国金融制度的冲击,是当前银行业开放所面临的最大也是最为现实的冲击。

### 三、推进银行业开放的金融安全策略

1. 循序渐进,有步骤、有控制地推进银行业对外开放。改革开放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任何时候,我们都应该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但是,我国当前的状况是:一方面经济持续高速增长,但另一方面经济金融基础又十分脆弱。构成经济微观基础的国有企业产权软约束,经济效益不理想;构成金融微观基础的银行同样是缺乏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银行资产质量低下,不良债权情况严重;既未建立有效的企业内控制度,又没有外部健全与完善的监管体制。在这种背景下,银行业的对外开放一定要慎重。当前,我国正处于入世的过渡期,现在能做的是如何灵活运用《服务贸易总协定》有关条款,对国内银行业实施适度保护。由于银行服务业的特殊地位,如今各国在开放过程中给予银行业一定的保护已成为国际惯例。即便是发达国家,对银行业的开放也是慎之又慎<sup>⑤</sup>。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与做法,我国在对外资银行进入方面,应该:(1)适当控制外资银行来源国分布、总数以及分支机构数量;(2)资产增长及规模的限制;(3)限制外资银行对中国银行业的股权持有。通过这些保护性措施,确保中资银行在金融体系中的份额,以防止外资银行对国内金融市场的垄断经营或控制。

2. 银行业对外开放的同时必须推进对内开放。对内开放与对外开放是银行业开放中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对内开放是对外开放的前提。银行业的对内开放就是要彻底破除各种行政管制,真正实行市场金融体制。具体说,就是要放松对银行的管制,降低银行业的市场准入门槛,准许民营资本进入,取消各类经营性银行的行政级别,改变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任命方式,放开银行经营上的自主权和财务上的支配权,减少直至取消银行业务与产品的创新限制,改金融机构监管为金融功能监管,放松对金融市场的行政管制。可是,目前我国银行业对外开放与对内开放不平等,外资银行反而在国内能享受“超国民待遇”。这实际上抑制了国内银行业的成长,使国内银行在竞争中不利。这种局面不改变,最终会影响到国内金融业的安全。

3. 转变监管重心,强化对外资银行的业务监管和风险监管。银行业开放使外资银行成为我国金融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的安全运行将直接影响到我国的金融安全。目前外资银行的经营存在诸多问题,主要表现在营运资金不到位、多存少贷、转移在境内营业获取的利润、少交存款准备金以及片面追求成本低、风险小、收益高的中间业务、不公平竞争等,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国内金融秩序的混乱。而我国对外资银行的监管主要集中在市场准入限制方面,缺乏对外资银行的业务监管和风险监管。随着对外资银行业务范围、地域限制的逐步放松甚至取消,外资银行在我国的市场份额将会有较大的增长,在继续坚持准入严格把关的同时,必须加大对外资银行的业务监管和风险监管力度,确保外资银行的安全运行,有效控制外资银行的风险。第一,对外资银行实行法人监管,提高监管效率。目前我国对外资银行的分支机构实行单元制监管,即同一家外资银行在我国设立的总部和不同省市的分支机构分别受监管总部和当地分支机构的监管,监管成本较大。因此,随着外资银行数量的增加,对外资银行的监管应逐步转向以法人监管为主,属地监管为辅。第二,加强外资监管的国际合作,使外资银行受到我国和母国监管部门的双重监督,减少金融风险。根据国际惯例和我国国情,我国可在外资银行监管的立法中规定,任何一家外资银行都要毫无例外地受到母国监管机构的有效监管,而且这种监管是建立在统一和综合的基础之上的。这样既能体现《巴塞尔协议》中的“母国监管”原则和“综合监管”原则,又能弥补外资银行监管中存在的漏洞。尤其是在外资银行设立的程序方面,应规定必须得到我国和母国监管当局的双方同意。这样就可以发现并阻止那些不稳健经营机构的跨国设立,避免给我国带来潜在的金融风险。第三,建立科学的外资银行监管指标体系,防止国际短期资本大量流进和流出。借鉴国际先进监管经验和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新资本协议》的原则,通过建立以资本充足率、资本质量、清偿能力、贷款集中度、外汇风险、表外业务风险和国家风险为主要内容的监管

指标体系以及实施综合并表监管,提高以风险为本的持续性审慎监管能力。第四,完善与健全对外资银行的监管法规。目前我国对外资银行监管主要依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以及《外资金融机构管理条例》等法规,前两者本身在监管立法上就不甚完善,后者虽然在2002年公布了新的条例和实施细则,但毕竟只是行政法规,权威性不够。因此,借鉴国际监管经验,制定一部我国的《外资金融机构法》很有必要。

4. 保持国内良好的经济金融环境,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提高国内银行的综合竞争力。鉴于目前我国的金融风险主要表现在国内脆弱的金融体系特别是国有银行体系,所以防范外资银行大量涌入的风险其最根本的立足点应放在国内金融风险的防范与化解上。脆弱的国有银行体系之所以还没有倒塌,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与这些年来国内经济快速增长有关,经济快速增长使得新增存款随着人们收入的增长而快速增长。然而,问题在于我国经济增长的后劲在减弱。经济增长率如果不上去,不能维持高速度,那么原先在高速增长隐藏下的金融风险必将充分暴露,所以保持国内经济适度增长已是我国维护金融安全的重要保障。与此同时,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提高国内银行的综合竞争力也是防范金融风险的当务之急。国有银行既是中国金融体系的主体,又是中国金融体系的薄弱环节,所以在未来的3~5年内必须把我国4家国有独资商业银行改革成为在国际金融市场上具有一定竞争能力的现代化大型商业银行。为实现这一目标,应抓紧对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进行综合改革。改革思路与重点主要集中在3个方面:(1)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从产权制度上分步对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进行综合改革;(2)要通过多种渠道,如通过金融企业自我积累、财政增资、发行长期金融债券以及上市募集、增资扩股等方式,增加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资本金,提高资本充足比率;(3)借鉴国际会计准则,修改银行业会计制度,调整会计核算标准,如实核算应收利息,提高商业银行盈利水平的真实性;完善和推广贷款质量的“五级分类”制度,通过清收、加速呆账核销等途径,降低不良贷款存量,通过拓展业务空间、优化资产结构等减少不良贷款增量。

5. 构建判断金融安全的指标体系。银行业的对外开放直接与金融安全有关,但单独建立一个判断银行业开放的金融安全指标体系没有实际意义,而应该是建立一个能全方位反映国家金融安全状况的完整的金融安全指标体系(王维安,2000)。

#### 注释:

- ①王兆星:《外资银行监管思路与实践》,《中国金融》2003年第20期。
- ②2001年11月,先是由我国第一家中外合资的投资银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参股南京城市商业银行15%;同年12月,有香港汇丰银行等3家外资金融机构参股上海银行18%;2002年9月,加拿大丰业银行等多家外资金融机构共同参股西安商业银行24.9%。
- ③徐振东:《发展中国家银行业开放的经济金融效应分析》,《世界经济》2001年第12期。
- ④两个指数的计算公式参见焦瑾璞:《中国银行业国际竞争力研究》,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02年版,第79页。
- ⑤新加坡在1969年5月宣布开放国内银行业市场时,对外资银行进行限制,尤其是开展本币业务的限制。再例如,加拿大法律规定外资银行资产总额占银行体系总资产的比重不能超过8%,或总资产的数量不能超过110亿加元。其他国家也是如此,据美国财政部的研究显示,在135个WTO成员中,对外资银行没有明显限制的只有13个,参见米建国、李扬、黄金老:《应对WTO,完善银行服务市场基础》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2001年第128号。

#### 参考文献:

- [1]王维安. 经济发展中的金融安全[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
- [2]姜波克. 开放经济下的政策搭配[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
- [3]王国刚. 资本账户开放与中国金融改革[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

(下转第38页)

mond Economic Review, 76 (September/October 1990):38~50.

[11]Karafolas, S., Mantakas, G. A note on cost structure and economics of scale in Greek banking [J].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1996, 20: 377~387.

## Scale Economy of Banks in China and Examination of the Effects of Technological Progress

LIU Zhong-hua<sup>1</sup>, FAN Wen-yan<sup>1</sup>, YI Xing-jian<sup>2</sup>

(1. Business School, Hun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University, Xiangtan 411201, China;

2. Business School, Xiangtan University, Xiangtan 411105,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estimates scale economy and the effects of technology progress in Chinese banking industry (1994~2001) by introducing SUR method. The empirical result shows that, as a whole, there exists slight scale diseconomy, but from the aspect of individual banks, the phenomenon of substantial scale diseconomy also exists among comparatively small joint-equity commercial banks and the largest bank—ICBC, while scale economy exists among the other three State-owned banks, which shows that there exists a U-shaped average cost curve in Chinese banking industry. For the first time, we introduce the value of T which represents technology progress into the model, the result of which shows that technology progress can reduce bank cost, which is especially the case with joint-equity commercial banks.

**Key words:** economies of scale; trans-logarithmic cost function; effect of technology progress

(上接第 31 页)

[4]米建国,李扬,黄金老. 中国银行业服务市场开放面临的挑战[R].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调查研究报告,2001 年第 127 号.

[5]米建国,李扬,黄金老. 应对 WTO,完善银行服务市场基础[R].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2001 年第 128 号.

[7]江其务. 论加入 WTO 的中国金融发展问题[J]. 财贸经济,2002,(11).

## Opening-up of Banking Industry and Financial Security of the State

WANG Wei-an

(School of Economics,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27, China)

**Abstract:** On summarizing the new development in the opening-up of the banking industry in China since its entry into the WTO, the paper makes both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analyses on the influences of opening-up of the banking industry on financial security of the state from such three diversified perspectives as financial opening, financial competitiveness, and financial impacts, and then puts forward corresponding countermeasures for maintaining financial security.

**Key words:** opening-up of the banking industry; financial competition; financial security